

新北市政府文化局 函

機關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
28樓

承辦人：黃蓓馨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4511

傳真：(02)29631321

電子信箱：AL6216@ms.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4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文推字第106059886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 下載檔案，共有4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ZKHM84）

主旨：檢送本局「第7屆新北市文學獎」徵件簡章、海報及橫幅廣告電子檔各1份，請貴機關惠於網站刊登活動訊息並鼓勵踴躍參加，至紉公誼。

說明：

- 一、「第7屆新北市文學獎」徵件自即日起至106年6月30日截止，活動組別區分為「黃金組」、「成人組：散文、新詩、短篇小說、職場書寫」、「青春組：散文、新詩」、「舞臺劇本組」、「兒童文學組：童詩、童話故事、繪本故事」、「新北漫遊書寫組」6大組12文類。
- 二、參賽資格：凡以中文創作者，並依年齡分為黃金組（年滿65歲者）、成人組（年滿18歲以上者）及青春組（未滿18歲者），其餘組別不限年齡資格。每人可同時參加不同文類，但同一文類以1篇為限。
- 三、收件地址：新北市政府文化局（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）

總收文 106/04/06



28樓)。

四、隨文檢附「第7屆新北市文學獎」徵件簡章、海報及橫幅廣告電子檔

。相關活動訊息刊登於本局「新北文學主題網站」(<http://literature.culture.ntpc.gov.tw/>)，請協助連結及公告，以便民眾瀏覽。

正本：文化部、教育部、各縣市政府(不含新北市政府)、各大專院校、國立臺灣文學館、國立臺灣圖書館、國家圖書館、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、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、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、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、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、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、各縣市文化局、各縣市圖書館、臺北市藝文推廣處、高雄市立社會教育館、新北市政府各一級機關及新北市各區公所、新北市政府各級學校

副本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106/04/06
15:12:24

機關影像檔公文